電子領標廠商注意事項:

- 一、 本案提供電子招標文件,投標廠商查閱電子招標文件所需軟體及硬體 設備系統需求,建議如下:
 - 1. 硬體配備需適合 x86 以上等級之個人電腦,配置 512MB 以上之記憶體,有軟式磁碟機,且能連上網際網路的設備。
 - 2. 作業系統需能使用 Windows 2000 或以上的版本。並有文書處理軟體,如 Microsoft Office Word 2000。瀏覽器軟體需支援 Internet Explorer 6.0 以上的版本。
- 二、電子招標文件不得任意複製、抄襲、轉載、篡改。但經本會同意者, 不在此限。
- 三、 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投標日或收件日止,電子領標之投標廠商可至下列 處所公開閱覽電子招標文件之書面文件:

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

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75 巷 50 號 7 樓行政部總務組

- 四、電子領標廠商應使用公視所提供程式列印取得相關文件,另投標廠商 應按招標文件之規定將投標文件裝入適當之封套或容器封妥,並應於 封套上註明公視招標案號,投標廠商名稱,於投標截止期限前,以郵 遞或派專人送達公視,逾投標截止期限寄送達者不予接受。
- 五、 押標金單據附於投標文件檢送者,請另置於一單獨之封套內並於封套 上標示「內附押標金」再與其他投標文件一併密封。